安丘市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 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 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六个部分内容: 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 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 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 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安丘市民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涉及群众关心的信息及时发布。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300 余条,包括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政务动态等。坚持以公开促服务,坚持改革创新,打造"阳光政务"。

(一) 主动公开

1. 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建立政府信息公开联络员网络体系,各科室、所属事业单位设联络员,具体负责与办公室对接。

二是加强工作机制建设。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进一步规范了主动公开信息的流程。

2.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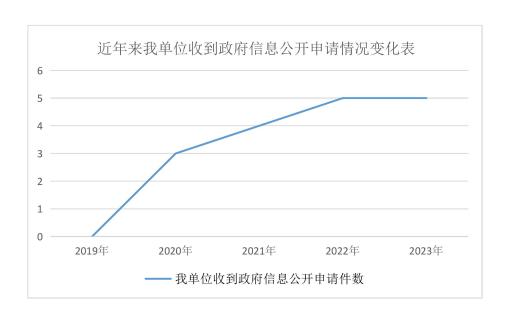
主动公开本单位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相关信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2023年,市民政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35条,与去年相比增加 39条;通过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89条;按时发布安丘市民政局 2023年部门预算、2022年部门决算信息。及时公开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3. 解读回应关切

及时回应公开关切问题。今年以来,发布政策解读文件 16件,与去年相比增加9件。上线行风热线2次,通过公众 参与系统答复网络问政信件10件。

(二)依申请公开

市民政局 2023 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与去年比无增减,涉及殡葬政策、结婚登记数和正式文件数量等内容,未收取相关费用,按时办结率 100%;依申请公开无创新性做法;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动态管理。制定完善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各科室单位的职能分工。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创新工作模式,建立涵盖政府网站、微信"多位一体"的新媒体政务公开运行架构,用好"安丘市民政局"微信公众号,在社会救助保障、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等领域加强宣传力度。

(五) 监督保障

-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管理体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 主要领导亲自挂帅;明确职责分工,办公室1人专职负责政 务公开,各科室单位配备1名联络员。
- 二是年内组织全体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培训 4 次,无经费投入。

三是完善考核标准体系,政务公开工作考核作为重要考核事项纳入我局业务科室的年度绩效考核;广泛征集意见建议,群众留言全部答复;未出现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如第四项之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结	F新收政府 [/]	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生	F结转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一) 予!	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三、本	(二)部分 不计其他小	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青形)	1	0	0	0	0	0	1		
年度办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III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I I '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1441	上六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予处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他处	て)其 <u>と</u> 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2	0	0	0	0	0	2
(+	1)总t	†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4t 田 4t 田 甘	甘仙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结果 结果 其他 维持 纠正 结果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 年问题整改情况

2022年,我单位针对"信息公开的形式比较单一"的问题,创新信息公开形式,采取图文结合、音视频解读等方式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果;针对"部分信息发布不够及时"的问题,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划分,加强工作人员公开信息的主动性,在工作开展节点强化督促落实,严格要求落实"应

公开,尽公开"。

(二) 2023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变动频繁,影响工作的延续性和稳定性;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细致、不全面,存在公开不全等问题。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不断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 二是持续推进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务信息公开科要求,严把法律关、政策关、文字关、保密关,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规范公开,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机关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要求,2023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二)落实安丘市 2023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我局将政务公开与其他业务工作同布置、同考核,做到两手抓、两促进,一手抓业务一手抓政务公开,加强业务工作动态公开力度。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及时上传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老年人福利、

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公开信息。

-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 2023年,本机关收到政协委员提案 8件,采纳 8件、办结 8件;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2件,采纳 2件、办结 2件。2023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全部办理完毕,满意率 100%。
 - (四)安丘市民政局 2023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立足民政工作实际,创新公开载体,拓宽公开领域,充分利用市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爱安丘 App 等渠道公开重点信息、民生关切 300 余条,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发展。

(五)安丘市民政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各项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 31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anqiu.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安丘市民政局联系(地址:安丘市文汇街市民之家 3 号馆 4 楼,邮编: 262100,电话:0536-6035666,传真:0536-6035008,电子邮箱:aqmzbgs@wf.shandong.cn)。

- (六)安丘市民政局 2023 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七)安丘市民政局本年度没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安丘市民政局 2024年1月24日